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deGo**  
**TradeGo FinTech Limited**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7)

**自願公告**  
**計劃成立合資公司佈局RWA領域**

本公告乃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其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本集團的近期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附屬公司捷利港信(香港)有限公司擬與弗諾斯特沙利文(「沙利文」)、金洲控股(「金洲控股」)共同成立合資公司，以把握現實世界資產(「RWA」)領域發展機遇。三方將結合金融科技、行業研究及資產代幣化領域優勢，開展RWA產業生態研究、資產研究及評級等業務。

合資公司計劃於2025年8月在香港成立，其主要業務範圍擬包括：RWA資產評級服務、數據與信息產品服務、結構設計與顧問服務，以及行業標準及監管合作項目。

合資公司旨在成為Web3及國際穩定幣法案體系下的權威RWA評級機構，推動行業良性發展。成立合資公司將助力本集團憑藉三方資源整合優勢，快速解決市場對RWA底層資產信用判斷的核心需求，提升綜合競爭力。展望未來，合資公司將分階段構建數據平台與行業生態，為本集團及股東創造長期價值。董事會認為，此項舉措符合本集團金融科技戰略，以及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沙利文、金洲控股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由於有關計劃成立合資公司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計劃成立合資公司事項預計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遵守GEM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如適用)。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勇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勇先生、萬勇先生及張文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宏遠先生及王海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焦捷女士、文剛銳先生及邢家維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GEM網址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 [www.tradegomart.com](http://www.tradegomart.com) 刊載。